

國中新生校務行政系統資料填報流程

填寫時間：110年7月23日 ~ 8月6日

<p>步驟 1:</p> <p>網址請輸入 https://school.tp.edu.tw/ 至「臺北市第二代國中校務行政系統」</p>	
<p>步驟 2:</p> <p>選擇「中山區」 選擇「臺北市濱江實驗國民中學」 進入校務行政系統</p>	
<p>步驟 3:</p> <p>進入校務系統後畫面 點選「新生點我填寫」</p>	

步驟 4:

- ※帳號為新生的身份證字號、居留證號碼、護照。
- ※密碼為民國年出生年月日(如民國78年9月9日請輸入780909)。
- ※第一次登入後，請先變更密碼。

【請輸入登入帳號】

學校：臺北市濱江實驗國民中學

帳號：

密碼：

驗證碼： SBP9 ※驗證碼不清楚時，可重新點選圖片重新產出。

登入

清除

【操作說明】

1. 帳號為新生的身份證字號。
2. 密碼為民國年出生年月日(如民國78年9月9日請輸入780909)。
3. 因應個資安全維護，第一次登入請先變更密碼。
4. 驗證碼英文不分大小寫。

- ※改完密碼，請用新密碼再次登入

第一次登入請先變更密碼

原密碼：

新密碼：

確認密碼：

修改密碼

步驟 5:

- 點選頁簽填寫資料
- ※基本資料
- ※家庭資料
- ※上傳照片
- ※數位學生證整合服務個資同意書

▼ 填寫操作說明(必看!!)

▶ 基本資料

▶ 家庭資料

▶ 上傳照片

▶ 數位學生證整合服務個資同意書

▶ 列印報到單

步驟 6:

基本資料請填寫正確完整

英文譯名：請以「護照」上英文為主，如沒護照者，請輸入國小畢業證書上英文名字

*為必填資料

※記得按**存檔**

基本資料

存檔

入學卡編號 0335

姓名

英文譯名

性別 女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血型 請選擇

出生地

身分證號

護照號碼

居留證號碼

343601 臺北市立中山國民小學

新移民國籍 請選擇

新移民身分說明：
1. 新移民係指中國大陸(含港、澳)及外籍配偶，與本國籍人士締結婚姻當時其身分為非本國籍人士，不論日後是否已取得國籍身分。
2. 新移民子女係指以子女出生時，其父或母一方為居住台灣地區設有戶籍國民，另一方為非居住台灣地區設有戶籍國民；父或母一方為外國籍者視為外國籍學生不計列。
3. 當同一婚姻關係中，哥哥、姐姐出生時為新移民子女，其弟弟、妹妹出生時，亦視為新移民子女。

行動電話

* 住家電話

* 戶籍地址

步驟 7:

家庭資料請填寫正確完整

※父母親資料請確實填寫

※記得分別按**存檔**

家庭資料

監護人 同父 同母

姓名

請選 父親

行動電話

住家電話

職業 請選擇

職務

工作機構

公司電話 (附:02-29123456#123)

電子郵件

存檔

父親

姓名

學歷 請選擇

行動電話

公司電話 (附:02-29123456#123)

職業 請選擇

職務

電子郵件

存檔

母親

姓名

學歷 請選擇

行動電話

公司電話 (附:02-29123456#123)

職業 請選擇

職務

步驟 8:

※選擇檔案，如照片無誤，記得「**上傳檔案**」

◆此照片亦為辦理臺北市數位學生證用，上傳照片請確認「排除模糊不清、不完整、異污及反光嚴重等不符規格之照片」，如因照片不滿意或資訊有誤欲重製，需支付補製卡工本費113元。

填寫操作說明(必看!!)

基本資料

家庭資料

上傳照片

1. 每人限傳一張照片，重複上傳將會覆蓋前一張照片。
2. 請上傳正面脫帽半身照片，勿將生活照上傳。
3. 上傳的照片格式只能為 jpg, gif, png (解析度為283*354)。
4. 選擇檔案後，請將下方圖中的方框調整至適合的位置及大小再上傳檔案

選擇檔案

學生卡預覽

台北通 TAIPEI PASS

校徽 臺北市濱江實驗國民中學

學生卡 STUDENT CARD (預覽)

無照片

0000000

本人已確認照片及姓名清晰無誤，且知悉欲變更照片或姓名需自付工本費重製學生證

1. 每人限傳一張照片，重複上傳將會覆蓋前一張照片。
2. 請上傳正面脫帽半身照片，勿將生活照上傳。
3. 上傳的照片格式只能為 jpg, gif, png (解析度為283*354)。
4. 選擇檔案後，請將下方圖中的方框調整至適合的位置及大小再上傳檔案

選擇檔案 .jpg

向左旋轉90° 向右旋轉90° 上傳檔案

記得打勾

本人已確認照片及姓名清晰無誤，且知悉欲變更照片或姓名需自付工本費重製學生證

步驟 9:

數位學生證整合服務
個資同意書

※請點選「同意」
或「不同意」

※記得按**存檔**

▶ 填寫操作說明(必看!!)

▶ 基本資料

▶ 家庭資料

▶ 上傳照片

▶ 數位學生證整合服務個資同意書

親愛的家長您好

台北通數位學生證，係為提供臺北市國立及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各級學校學生身分識別及刷讀校園卡功能之卡證，為期提供更多元的服務，如悠遊卡紀念服務(所謂紀念服務係指提供卡片掛失等服務，可於「悠遊卡約定條款」內查詢 (<https://www.easycard.com.tw/term>))、台北通會員服務及臺北市立圖書館借閱證服務等功能。臺北市政府(以下簡稱市府)為蒐集相關個人資料，故需請您詳讀個人資料提供及處理說明。

一、關於個人資料事項：

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相關規定，明列以下告知事項(下列代號為「法務部-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代號」，可於法務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網站查詢相關代號說明 (<https://mojlaw.moj.gov.tw/LawContent.aspx?LSID=FL106311>))：

(一) 蒐集個人資料之機關及公司：本府教育局、資訊局、學校、市立圖書館總館及分館、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悠遊卡股份有限公司。

(二) 蒐集之目的(代號：067-072、081-109、115-135、136-137、146-157、158-159、175)：

1. 為提供台北通數位學生證、台北通會員服務、悠遊卡紀念服務及臺北市立圖書館借閱證服務。

2. 給台北通相關服務及其他服務推廣說明可至台北卡網頁(站)【<https://id.taipei>】此網頁(站)將於109年7月更名為台北通網頁(站)查詢。

(三) 個人資料之類別(代號：C001-C003、C011)：

1. 個人資料(含姓、名、英文姓名、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聯絡電話號碼、地址、電子郵遞地址、市民卡卡號等)、特約事項(例如：出生年月日、國籍等)。

(四) 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對象、地區及方式：

1. 期間：個人資料蒐集之目的存續期間或本府依相關法令或契約約定執行業務所必須之存續期間。

2. 對象：本府教育局、資訊局、學校、市立圖書館總館及分館、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悠遊卡股份有限公司及本府業務委外廠商。

3. 地區：本府所屬機關所在地、本府業務委外廠商所在地、學生所屬學校所在地。

4. 方式：用於提供單一個別服務，並使用於本府各市政服務及統計研究分析，包含依您授權存取之第三方網站或應用程式的要求，將個人資料提供予該服務機關。

(五)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二條規定得行使之權利及方式：申請書於身分識別後，得向本府教育局、悠遊卡股份有限公司、台北通或臺北市立圖書館借閱證服務窗口提出申請，以查詢、閱覽、製給複製本、補充/更正、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刪除個人資料內容。

(六) 不得提供個人資料之權益影響：您可以自由選擇是否提供個人資料，若您拒絕提供申請所需之全部或部分個人資料，或經後要求刪除、停止利用個人資料內容，本府將無法為您提供特定之服務。

二、不同意或未來撤回同意書者：將無法享有台北通會員服務、悠遊卡紀念服務(卡片掛失等服務)及臺北市立圖書館借閱證服務。

三、若您不意或未來撤回同意書者，買後又申請換發為具有悠遊卡紀念服務(卡片掛失等服務)、台北通會員服務及臺北市立圖書館借閱證服務功能之台北通數位學生證者，須重新填寫本同意書後，再自費申請換卡。

本人同意提供本同意書所需個人資料以取得台北通數位學生證，享有台北通會員服務、悠遊卡紀念服務(卡片掛失等服務)及臺北市立圖書館借閱證服務。

本人不同意提供本同意書所需個人資料，且知悉未提供相關資料將無法成為台北通會員，無法享有悠遊卡紀念服務(卡片掛失等服務)及臺北市立圖書館借閱證服務。

存檔

列印同意書

步驟 10:

※點選列印報到單
(但無須列印出來)

●點選「繳交」才
算完成

填報流程

▶ 填寫操作說明(必看!!)

▶ 基本資料

▶ 家庭資料

▶ 上傳照片

▶ 數位學生證整合服務個資同意書

▶ 列印報到單

1.請確認上述各項皆已填寫及儲存完畢，並且不需再修改。

2.若超過填寫期限，將無法繼續填寫或修改，敬請把握開放期限儘快完成。

3.最後請按 **繳交** 列印基本資料單 鈕(*繳交後就無法修改資料)。